

采购需求书

	类别	建议
1	名称	金山大道养护服务项目设计采购需求书
2	项目业主情况	项目业主：广州市番禺区地方公路管理总站 联系电话：020-34867002 联系人：李工。
3	中介服务名称	金山大道养护服务项目设计
4	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	具有公路专业乙级或以上设计资质。
5	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	包括但不限于： 对发包方管辖的金山大道及其附属设施的 日常养护及病害维修等进行施工图设计及 概（预）算编制。
6	合同履行地点 和方式	广州市番禺区
7	公开选取方式 和计价标准	1. 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。 2. 报价方式：报下浮率 3. 计价标准：根据养护费一年约 450 万元测 算，按照《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》（2002 修订本）等文件的计费标准，其养护施工图 设计及概（预）算编制费用约 8.7551 万元

		<p>(最高限价)。合同暂定价为最高限价×(1-中标下浮率)；最终结算价取合同价与概(预)算评审设计费×(1-中标下浮率)中的较低价。结算以结算评审为准。</p>
8	服务时间	30 日历天内提供设计成果，
9	验收	设计概(预)算文件应满足现行设计及概(预)算编制规范、编制办法的有关规定。
10	结算方式	<p>(1) 合同签订后 10 个工作日内，发包人向承包人支付至合同价的 30%预付款。</p> <p>(2) 承包方完成并提交相关公路养护施工设计文件和概(预)算文件，待概(预)算文件经发包方审核且完成区财政评审后，承包方需按发包方要求提供合格的请款资料及正式有效的发票，发包方收到承包方请款资料后 10 个工作日内，向承包方支付至设计费的 80%。</p> <p>(3) 设计费结算经结算评审后，承包方向发包方提交合格的请款资料，发包方收到承包方请款资料后 10 个工作日内，向承包方支付至设计费结算价的 100%。</p>
11	违约责任	在合同中约定。
12	补充合同和	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一致后

	解决争议方式	<p>可以签订补充合同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。</p> <p>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，双方应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的，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。</p>
13	备注	<p>本项目采用方案择优选取的方式，报名的中介超市服务机构，响应方案需按照本需求书的要求，提供：①资质证书及营业执照扫描件；②按评分规则提供投标文件。上传资料如超过平台允许的容量，也可将盖章扫描 pdf 件发至如下邮箱:pydzjhb@gz.gov.cn。</p>